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

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申请人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，作为本申请人的经办（委托代办）人员，办理开放式基金相关业务。

该经办（委托代办）人员被授权委托向贵公司提出各项基金交易申请，并接收确认结果；提交和接收贵公司关于基金业务的相关文件、资料、单据、信息等；解释、补充、完成贵公司关于基金业务的疑问、询问等相关事宜。

该经办（委托代办）人员在授权委托范围内进行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申请人之行为，均为本申请人之真实意思表示，其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本申请人承担。

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，直至本申请人提交新的授权委托书和变更新的经办（委托代办）人员或注销基金账户之日止。

※※※